

# 关于认真做好我院 2022 届毕业生党员离校教育及相关工作的通知

各系党总支：

为切实做好毕业生党员思想政治教育工作，坚定理想信念，始终牢记党员身份，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站好毕业离校前的“最后一班岗”，接力奋进新征程，现就我院 2022 届毕业生党员毕业前教育及离校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开展毕业生党员离校教育活动

1. 召开毕业生党员座谈会。各系党总支要召开毕业生党员座谈会，给全体毕业生党员上好离校前的专题党课。座谈会可采取重温入党誓词、叩问入党初心、回顾入党历程、畅谈人生追求等形式，倡导毕业生党员在毕业生文明离校的过程中当好排头兵，积极调动广大毕业生的爱校、爱系热情，带领身边同学以积极的心态完成各项毕业离校工作；勉励毕业生党员离校后要不断在学思践悟中坚定理想信念，在奋发有为中践行初心使命，积极当好红色基因的传承者、发扬者，在新的学习和工作岗位上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党和人民的事业拼搏奉献，在新时代新征程上留下无悔的奋斗足迹。

2. 召开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培训会。各系党总支要指派总支组织委员对本系毕业生党员进行党员组织关系接转知识培训。培训会要针对党员组织关系是什么、为什么要转接党员组织关系、如何转接党员组织关系以及毕业生

党员材料归档、去向等方面作详细解读，着重强调准确提供介绍信信息的重要性、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党组织关系转移的严肃性，将《赣南师范大学科技学院2022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须知》（附件1）和《致2022届毕业生党员的一封信》（附件2）发放到每一名毕业生党员手中，确保毕业生党组织关系转移的准确、规范、有序。

## 二、做好毕业生党员档案的规范管理工作

1. 做好毕业生党员档案的整理和归档工作。各系党总支要认真整理毕业生党员档案材料，对照统一印发的党员档案袋封面的材料名称进行归档，并认真填写封面上要求的内容和材料份数。档案材料主要包括：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自传、政审材料、征求党员和群众意见、推优表、党校培训结业证书、入党志愿书、预备党员考察鉴定表、预备党员转正申请书、思想汇报等材料。

2. 开展毕业生党员档案自查工作。档案整理归档后，各系党总支要对本系毕业生党员档案进行全覆盖检查，重点检查入党积极分子考察登记表、预备党员考察登记表、入党志愿书中签名（签章）、时间是否齐全、规范，内容填写是否准确、完整，签字印章是否完备等，确保档案材料完整规范。

3. 做好毕业生党员档案的移交工作。毕业生党员档案整理归档审核无误后密封，骑缝处盖支部公章，放入毕业生学籍档案。各系党总支组织委员要做好毕业生党员档案材料移交登记并妥善保管，做到党员材料移交有据可查。除特殊情况外，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应做到应转尽转。党组织关

系保留在学院的毕业生党员档案保留在本系党总支，由总支组织委员保管。为便于毕业生接收单位党组织对入党积极分子接续考察培养，各系党总支应将入党积极分子在培养期间的思想政治表现和学习工作等情况，按照培养要求将《入党积极分子考察表》填写完整，放入毕业生学籍档案，与新单位党组织的培养教育工作做好衔接。入党积极分子档案材料：入党申请书、入党积极分子培养考察登记表、推优表、党校培训结业证书、思想汇报等相关材料。

### 三、有关要求

1. 高度重视，认真部署。各系党总支要高度重视、认真对待，提高政治站位，将毕业生党员毕业前教育及离校工作落实到人、落实到位，切实增强毕业生党员的身份意识，提高毕业生党员的党性修养，提升毕业生党员离校工作的规范化制度化科学化水平，坚决杜绝党员档案缺漏或遗失、介绍信过期或遗失等问题的发生。

2. 注意节点，扎实推进。各系党总支要根据通知要求，制定方案，周密安排，防止毕业生党员离校教育走形式、走过场。5月23日前报党委组织部加盖公章的毕业生党员花名册（附件3），6月2-3日指派总支组织委员到党委组织部领取党员组织关系介绍信（含编号），根据上级要求，组织关系转移至省内一律通过全国党员管理系统转接，组织关系转移至省外开具纸质介绍信，同时在全国党员管理系统中发起转接，纸质介绍信要交给毕业生党员本人持有，不能放入党员档案中，对方党组织接收后及时做好登记。毕业生

党员党费一律交至 2022 年 6 月份。根据有关工作要求，2022 年上半年预备期满的毕业生预备党员统一在学院完成转正后再进行组织关系转出。

3. 持续跟踪，落实到位。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出后，各系党总支要通过多种方式，加强跟踪联系，督促毕业生党员本人在有效期内到转入地报到落实组织关系，确保组织关系应落尽落。各系党总支组织委员要整理好《2022 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登记表》（附件 4）并登记入册，纸质材料由学院党委妥善保管、备查，省外转接的组织关系转移回执登记表需报党委组织人事部，防止党员组织关系“挂空”。

- 附件：1. 赣南师范大学科技学院 2022 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须知
2. 致 2022 届毕业生党员的一封信
3. 2022 年赣南师范大学科技学院 XX 党总支毕业生党员花名册
4. 2022 届毕业生党员组织关系转移工作登记表

中共赣南师范大学科技学院委员会组织人事部

2022 年 5 月 16 日